证券代码:601366 证券简称:利群股份 公告编号:2021-065
债券代码:113033 债券简称:利群转债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的通知于2021年10月8日发出,会议于2021年10月15日上午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9人,实参会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徐恭藻先生主持。公司高管、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出席人数、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研究,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截至2021年10月14日,公司可转债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86,853,074.52元。鉴于公司发展需要,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需求,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次公司拟使用8000万元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后,公司将及时、足额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在使用期限内,公司可根据募投项目进度提前归还募集资金。

本次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交易,没有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因投资建设需要使用该部分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公司将及时归还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该部分募集资金,以确保项目进展,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15日

证券代码:601366 证券简称:利群股份 公告编号:2021-066
债券代码:113033 债券简称:利群转债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的通知于2021年10月8日发出,会议于2021年10月15日上午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曹莉娟女士主持。会议的出席人数、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截至2021年10月14日,公司可转债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86,853,074.52元。鉴于公司发展需要,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需求,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次公司拟使用8000万元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后,公司将及时、足额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在使用期限内,公司可根据募投项目进度提前归还募集资金。

本次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交易,没有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因投资建设需要使用该部分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公司将及时归还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该部分募集资金,以确保项目进展,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10月15日

证券代码:601366 证券简称:利群股份 公告编号:2021-067
债券代码:113033 债券简称:利群转债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8000万元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044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18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80,000万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78,928.69万元。以上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XYZH/2020JNA10017"号《验资报告》审验。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披露,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投资以下项目: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项目实施地点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一	商业综合体项目		
1	利群百货集团总部及商业广场项目	青岛西海岸新区	58,928.69
2	利群广场项目	烟台莱州市	30,000.00
3	蓬莱利群商业综合体项目	烟台蓬莱市	20,000.00
二	物流供应链项目		
1	利群智能供应链及粮食产业园二期项目	青岛胶州市	70,000.00
合计			178,928.69

截至2021年10月14日,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储余额为86,853,074.52元。

三、前次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年4月13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9.5亿元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4日披露的《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20-022)。截至2021年2月19日,公司已将该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9.5亿元全部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0年7月17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5.5亿元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18日披露的《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20-061)。截至2021年6月15日,公司已将该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5.5亿元全部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0年11月17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2.5亿元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18日披露的《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20-093)。截至2021年10月14日,公司已将该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2.5亿元全部归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1年2月23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3.4亿元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24日披露的《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21-017)。

2021年6月15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4.4亿元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16日披露的《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21-045)。

四、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鉴于公司发展需要,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运营成本,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需求,本次公司拟使用8000万元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后,公司将及时、足额归还到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在使用期限内,公司可根据募投项目进度提前归还募集资金。

本次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交易,没有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因投资建设需要使用该部分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公司将及时归还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该部分募集资金,以确保项目进展,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

五、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1年10月1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以全票同意通过该议案,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意见。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六、专项意见说明

保荐机构意见:本次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没有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系使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未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本次补充流动资金时间未超过12个月。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已履行了必要的董事会和监事会程序,独立董事发表同意意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独立董事意见:公司本次使用8000万元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是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内容和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交易,没有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公司使用8000万元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监事会意见: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21年10月15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8000万元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特此公告。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15日

证券代码:600703 证券简称:三安光电 公告编号:2021-074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10月15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厦门市思明区吕岭路1721-1725号公司一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7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816,902,56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2.886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由董事长林志强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方式和程序均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7人,董事任凯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邹非女士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公司董事会秘书和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现场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07,364,861	99.6614	9,537,103	0.3385	600	0.0001

2、逐项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议案名称:发行股票的类型和面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07,356,461	99.6611	9,537,503	0.3385	8,600	0.0004

2.02议案名称: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07,364,461	99.6613	9,537,503	0.3385	600	0.0002

2.03议案名称: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07,364,861	99.6614	9,537,103	0.3385	600	0.0001

2.04议案名称:发行价格、定价基准日及定价原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07,358,061	99.6611	9,543,903	0.3388	600	0.0001

2.05议案名称:发行数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07,356,861	99.6611	9,545,103	0.3388	600	0.0001

2.06议案名称:本次发行股份的限售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07,364,861	99.6614	9,537,103	0.3385	600	0.0001

2.07议案名称: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07,359,761	99.6612	9,542,203	0.3387	600	0.0001

2.08议案名称:上市地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07,364,861	99.6614	9,537,103	0.3385	600	0.0001

2.09议案名称:本次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限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07,364,861	99.6614	9,537,103	0.3385	600	0.0001

2.10议案名称: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07,364,861	99.6614	9,537,103	0.3385	600	0.0001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07,364,861	99.6614	9,537,103	0.3385	600	0.0001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07,364,861	99.6614	9,537,103	0.3385	600	0.0001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16,722,164	99.9935	180,300	0.0064	100	0.0001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16,722,164	99.9935	179,800	0.0063	600	0.0002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相关主体采取填补措施及出具承诺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07,311,661	99.6595	9,590,303	0.3404	600	0.0001

8、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07,364,861	99.6614	9,537,103	0.3385	600	0.0001

9、议案名称:关于《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07,538,061	99.6675	9,363,903	0.3324	600	0.0001

10、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807,469,461	99.6651	9,424,503	0.3345	8,600	0.0004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684,195,242	98.6251	9,537,103	1.3747	600	0.0002
2.01	发行股票的类型和面值	684,186,842	98.6239	9,537,503	1.3748	8,600	0.0013
2.0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684,194,842	98.6251	9,537,503	1.3748	600	0.0001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684,195,242	98.6251	9,537,103	1.3747	600	0.0002
2.04	发行价格、定价基准日及定价原则	684,188,442	98.6241	9,543,903	1.3757	600	0.0002
2.05	发行数量	684,187,242	98.6240	9,545,103	1.3759	600	0.0001
2.06	本次发行股份的限售期	684,195,242	98.6251	9,537,103	1.3747	600	0.0002
2.07	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684,190,142	98.6244	9,542,203	1.3754	600	0.0002
2.08	上市地点	684,195,242	98.6251	9,537,103	1.3747	600	0.0002
2.09	本次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限	684,195,242	98.6251	9,537,103	1.3747	600	0.0002
2.10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	684,195,242	98.6251	9,537,103	1.3747	600	0.0002
3	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684,195,242	98.6251	9,537,103	1.3747	600	0.0002
4	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684,195,242	98.6251	9,537,103	1.3747	600	0.0002
5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693,552,545	99.9739	180,300	0.0259	100	0.0002
6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693,552,545	99.9739	179,800	0.0259	600	0.0002
7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相关主体采取填补措施及出具承诺的议案	684,142,042	98.6174	9,590,303	1.3824	600	0.0002
8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684,195,242	98.6251	9,537,103	1.3747	600	0.0002
9	关于《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684,368,442	98.6501	9,363,903	1.3497	600	0.0002
1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684,299,842	98.6402	9,424,503	1.3585	8,600	0.0013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1至8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武汉)律师事务所

律师:邹佳慧、潘洁洁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三安光电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股东大会决议;

2、法律意见书。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16日

证券代码:600498 证券简称:烽火通信 公告编号:2021-045
转债代码:110062 转债简称:烽火转债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10月1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1年10月9日以书面方式发送至董事会全体董事。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应参加董事11人,实际参加董事11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子公司签署项目框架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审阅,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会议经过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签署项目框架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孙公司烽火国际(印度尼西亚)有限责任公司与中信科移动通信(印尼)有限公司签订项目框架合作协议:由中信科移动通信(印尼)有限公司为烽火国际(印度尼西亚)有限责任公司承接的印度尼西亚项目第一期工程提供部分所需原辅材料,并为印度尼西亚项目第一期工程提供无线通信技术服务;经双方协商和测算,项目第一期总采购金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总服务费金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45,000万元;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签署项目框架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6)。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本议案表决时,五位关联董事鲁国庆、刘会亚、何书平、陈山枝、戈俊已按规定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16日

证券代码:600498 证券简称:烽火通信 公告编号:2021-046
转债代码:110062 转债简称:烽火转债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签署项目框架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烽火国际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烽火国际(印度尼西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烽火国际印尼子公司")拟与中信科移动通信(印尼)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科移动印尼子公司")签署《印度尼西亚通信与信息建设工程局网络覆盖工程第一期项目框架合作协议》(以下简称"《项目合作框架协议》"或"协议"),对公司在印度尼西亚承接项目的原材料采购、技术服务、定价原则等事项进行约定。

● 鉴于协议签署双方同受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中国信息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信科")控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公司此次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日常经营行为,不会对公司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该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主要依赖。

● 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加强公司国际市场开拓力度,确保烽火国际印尼子公司承接的印度尼西亚通信与信息建设工程局网络覆盖工程项目(以下简称"印尼项目")得以顺利实施,经双方友好协商,公司孙公司烽火国际印尼子公司拟与信科移动印尼子公司签署《项目合作框架协议》,由信科移动印尼子公司为印尼项目第一期工程提供部分所需原材料,并为印尼项目第一期工程提供无线通信技术服务。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中国信科持有信科移动印尼子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科移动")51.27%股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信科移动印尼子公司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介绍

1、关联方关系介绍

烽火国际印尼子公司、信科移动印尼子公司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中国信科的成员单位,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二)款的规定,双方因同受中国信科控制而构成关联关系。

2、关联人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中信科移动通信(印尼)有限公司(PT CICT Mobile Communications Technology Indonesia)
商业登记号码(NomorIndukBerusaha/"NIB")	1244000731425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印尼盾27,000,000,000.00
成立日期	2021-06-29
注册地及主要经营场所	APL Tower, floor 30, unit t3, Central Park, Podomoro city Jl. Let. Jend S. Parmankav 28, Tanjung Duren Selatan, Grogol Petamburan, West Jakarta, DKI Jakarta
主营业务	无线通信业务、电子设备批发、通信设备批发及其他管理咨询活动

主要股东情况:信科移动的全资子公司武汉信科移动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持有信科移动印尼子公司99%的股权;信科移动持有信科移动印尼子公司1%的股权。

(2)主要业务及最近三年发展状况

信科移动印尼子公司主要从事印度尼西亚当地的移动通信技术服务,以及电信铁塔、工程材料、基站配套辅助材料的采购、销售等。

关联方的控股方及实际控制人经审计的2020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①武汉信科移动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收入	净利润
197,790.77	197,733.31	0.00	-2,266.69

②中国信息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收入	净利润
10,356,350.58	4,253,146.55	4,750,222.05	11,866.87

(3)信科移动印尼子公司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的说明

信科移动印尼子公司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

三、《项目合作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协议主要内容

为加快公司国际化进程,加强国际市场开拓力度,烽火国际印尼子公司承接了印度尼西亚通信与信息建设工程局网络覆盖工程项目,该项目采用总包模式分期进行,包含无线基站、骨干光缆环的网络规划、站点设计、总包建设、运维等。信科移动作为中国信科下属移动通信业务的承载主体,具备提供优质无线通信技术服务的能力与条件,与信科移动合作有利于印尼项目的顺利实施。鉴于此,经友好协商,公司孙公司烽火国际印尼子公司拟与信科移动下属信科移动印尼子公司签署《项目合作框架协议》。双方按照协议约定,烽火国际印尼子公司向信科移动印尼子公司采购印尼项目第一期工程所需的部分无线产品原辅材料,并聘用信科移动印尼子公司为印尼项目第一期工程提供无线网络工程设计、建造、安装、调试、测试、通信实现和维护等服务。

(二)定价基本原则

本协议为框架协议,当实际业务发生时,双方将根据公平、合理的市场交易原则,按照届时市场价格和一般商业惯例确定交易价格,并通过签订具体订单的形式进行交易和结算。

(三)交易限额

烽火国际印尼子公司向信科移动印尼子公司采购的原辅材料价格按双方签订的具体订单执行,经双方协商和测算,项目第一期总采购金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

信科移动印尼子公司按照烽火国际印尼子公司的要求为印尼项目提供无线网络工程设计、建造、安装、调试、测试、通信实现和维护等服务,烽火国际印尼子公司向信科移动印尼子公司结算和支付服务费,具体的结算比例按各年度工作实施开展情况及双方约定确定。经双方协商和测算,项目第一期总服务费金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45,000万元。

(四)有效期限

本协议有效期自生效之日起至印尼项目第一期工程执行完毕止;后期工程如有关联交易发生,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相关规则重新履行关联交易审议程序。

(五)生效条件及其他

1、本协议经双方签署后生效。如按照有关法律、双方《公司章程》、有权决策机构批准后才能生效的,则应经过双方相关审批程序后方始生效。

2、本协议根据相关约定或经双方协商一致并达成书面协议可以变更和解除。

(六)违约责任

本协议就完工时间、缺陷责任、担保的重大违约、专利赔偿等方面作出约定,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约定的,应依照本协议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向对方承担违约责任。

四、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基于信科移动在移动通信技术服务方面的优势,烽火国际印尼子公司与其子公司信科移动印尼子公司开展合作,共同服务客户,有利于提高公司品牌海外知名度,有利于公司加速海外市场的开拓。

公司此次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日常经营行为,不会对公司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该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主要依赖。

五、本次交易应当履行的审批程序

1、董事会表决情况和关联董事回避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鲁国庆、刘会亚、何书平、陈山枝、戈俊对该议案予以回避表决。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作出了事前认可的声明和独立意见,认为本次交易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本次交易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16日

证券代码:600079 证券简称:人福医药 公告编号:临2021-100号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 关于股份性质变更暨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进展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或"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已成就,根据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2021年9月1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2021年9月1日,同意向符合授予条件的927名激励对象授予2,236.9035万股限制性股票。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关于向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1)。

目前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已完成缴款,共有908名激励对象完成认购2,231.1201万股(在资金缴纳过程中,19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拟授予其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放弃认购5.7834万股)。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获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应缴纳资本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1年9月28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21]第2-10028号),截至2021年9月27日止,公司实际已收到908名股权激励对象缴纳的认购股款合计人民币293,392,293.15元。

本次授予908名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共计2,231.1201万股,股份来源为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A股普通股。经公司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确认,上述用于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的2,231.1201万股回购股份将由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变更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本次变更前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证券类别	变更前股份数量(股)	本次变更股份数量(股)	变更后股份数量(股)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353,704,302	-22,311,201	1,331,393,101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279,367,606	22,311,201	301,678,807
合计	1,633,071,908	0	1,633,071,908

后续,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本激励计划908名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登记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16日

证券代码:601998 证券简称:中信银行 编号:临2021-059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优先股股息派发实施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优先股代码:360025

●优先股简称:中信优1

●每股优先股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3.80元(含税)

●最后交易日:2021年10月22日(星期五)

●股权登记日:2021年10月25日(星期一)

●除息日:2021年10月25日(星期一)

●股息派发日:2021年10月26日(星期二)

一、通过优先股股息派发方案的董事会会议情况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相关事宜的议案》,授权董事会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框架和原则下根据发行方案的约定,决定并办理向优先股股东支付股息事宜。本行优先股(证券简称:中信优1,证券代码:360025)2021年度股息分配方案已经本行2021年8月25日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已于2021年8月26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本行网站(www.citicbank.com)。

二、优先股股息派发方案

1、计息期间:2020年10月26日至2021年10月25日。

2、派息金额:按照中信优1票面股息率3.80%计算,每股优先股发放现金股息人民币3.80元(含税),以中信优1发行量3.5亿股为基数,本行本次派发优先股现金股息共计人民币13.30亿元(含税)。

3、派息对象:截至2021年10月25日(星期一)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行全体中信优1股东。

4、扣税情况:

(1)对于持有中信优1的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的居民企业股东(含机构投资者),其现金股息所得税由其自行申报缴纳,本行向其每股优先股实际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3.80元。

(2)其他中信优1股东现金股息所得税的缴纳,根据相关规定执行。

三、优先股派息具体实施日期

1、最后交易日:2021年10月22日(星期五)

2、股权登记日:2021年10月25日(星期一)

3、除息日:2021年10月25日(星期一)

4、股息派发日:2021年10月26日(星期二)

四、优先股派息实施办法

全体中信优1股东的优先股股息均由本行自行发放。

五、咨询方式

咨询机构:本行资产负债部、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电话:010-66638653、66638188

特此公告。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15日

证券代码:600004 股票简称:白云机场 公告编号:2021—040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0月11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电话等形式送达各董事及其他参会人员。

(三)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临时)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邱嘉臣先生召集,会议于2021年10月1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四)本次董事会应出席的董事10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10人。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公司2020年度高管人员薪酬的议案》

董事会表决结果如下:9票同意,0票反对,董事王晓勇先生回避表决,决议获得通过。

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根据上级单位对公司2020年度综合考核结果以及《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高管人员年度工作绩效考核办法(试行)》,2020年度公司高管人员薪酬如下:

姓名	2020年薪酬(元)
王晓勇	904,450.83
于洪才	866,326.00
武 宇	866,326.00
黄 浩	866,326.00
谢冰心	876,060.00
莫名贞	866,326.00
戚耀明	866,326.00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16日

证券代码:600726 900937 证券简称:华电能源华电B 股编号:临2021-039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前三季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2021年前三季度公司业绩预计亏损约14.7亿元。

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2021年前三季度公司业绩预计亏损约15.0亿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9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1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仍将出现亏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14.7亿元。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约-15.0亿元。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5,739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8,871万元

(二)每股收益:-0.33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主要原因

(一)预亏原因

一是本期因煤价持续大幅上涨,燃料成本同比大幅攀升;二是公司参股单位本期利润下降,影响公司投资收益同比下降;三是发电量同比降低。

四、风险提示

公司目前不存在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公司本次预计业绩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五、其他说明事项

1、公司近年来由于主营业务连续出现亏损,净资产下降较快,预计公司2021年三季度报告的股东权益将出现负值。

2、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1年三季度报告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16日

证券代码:601628 证券简称:中国人寿 编号:临2021—046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保费收入公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9月30日期间,累计原保险保费收入约为人民币5,534亿元(未经审计)。

特此公告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15日

股票代码:000039、299901 股票简称:中集集团、中集H代 公告编号:【CIMC】2021-097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会议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将于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七日(星期三)在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蛇口港湾大道2号中集集团研发中心举行会议,本次会议将(其中包括):批准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个月之第三季度业绩及其发布。

特此公告。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五日